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AST EDUCATIO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東方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7)

公告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東方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期間」)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分析以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預期本集團於該期間的純利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將增加不少於45%但不多於50%。

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在該期間的純利增加主要由於(i)在該期間的新生註冊及新客戶註冊數量增加約7%，從而導致本公司收入增加約10%；及(ii)在該期間本集團高效的營運及成本控制，導致本集團的整體成本在收入增長的情況下，仍能保持相對平穩。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於該期間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評估得出，而有關財務資料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或獨立核數師審閱，仍有待落實，並會作出必要調整(如有)。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預期將於2025年8月刊發及相關2025年中期報告將隨後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東方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偉

香港，2025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吳偉先生及肖國慶先生；非執行董事吳俊保先生及陸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朱國斌博士及臧蘊智博士組成。